

新加坡閱讀教學教師培訓

報告人 林玟伶

一、出國行程與重點

(一)3月33-31日 8:30-17:30 擔任新加坡華文教研中心海外課程講座

課程名稱：從文本分析到閱讀教學(3/30)、主題閱讀的實踐(3/31)

參與教師：新加坡小學四至六年級教師，共 20 位

(二)3月30日 18:00-20:00 與華文教研中心華文特級教師餐敘

討論議題：新加坡華文教學出版、教師考核制度

(三)3月31日 18:00-20:00 與華文教研中心院長級課程組副主任餐敘

討論議題：新加坡華文教師分級培訓、華文教學改革

二、心得報告

(一)教師研習薦派：新加坡學校以課堂教學為重，教師研習儘量運用假期，若於授課時間辦理研習，學校多半不肯薦派，若是薦派，其課務安排多半由校內教師分攤，此與臺灣學校有所不同。

(二)教師研習態度：新加坡教師研習須付費，故教師報了名鮮少缺席，且研習全程相當投入，認真參與。

(三)華文教學情形：華文非官方語言，學生學習意願低落，故華文教師教學處境較為艱困。教師雖認同以”閱讀”作為教學主軸可更生動有趣，但要克服字詞量不足的關卡，又會繞回原路，由”字→詞→句→段→篇”的分割教學，枯燥無味，形成惡性循環。但已有不少教師力求突破僵局，由課外閱讀、說故事等喚起學生興趣；本次擔任講座，則不假外求，以華文核心課文和深廣課文為素材，發展出以閱讀為核心的華文教學模式。

(四)教師考核制度：新加坡教師考核分 ABCD 四級，除了極少數重點栽培教師外，幾乎沒有人能拿到 A 和 B，大部分教師落在 C 級，由 C 又分 C+、C、C-三等，每個學校都必須有人被考核為 D，而 D 係指”均已完成應盡責任”。考核人員為部門主任、科主任、校長、校群督導，交叉核實考評，可謂行政權的發揮。若能拿到連續兩年的 B 級，則可升等升職(薪資也調升)，但一旦登上更高一級職等，當年幾乎不可能再拿到 B，因為在該職等的要求期待更高。

三、佐證資料

	
<p>新加坡華文教研中心</p>	<p>學員設計閱讀教學活動</p>
	
<p>教室門口講師牌</p>	<p>學員研習回饋</p>